



心为心

NEEQ: 873081

浙江心为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HINKWINWIN TECHNOLOGY CORP.,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陈光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仙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董仙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林哲如
电话	0577-88759966
传真	0577-89798098
电子邮箱	linzheru@thinkwinwin.cn
联系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渔藤路 11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8,261,130.65	82,028,910.78	-16.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781,490.59	30,804,986.03	-3.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9	2.05	-2.9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21%	59.7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85%	60.96%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0,258,522.51	65,051,686.79	-7.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495.44	1,571,505.03	-136.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72,388.78	1,133,313.32	-84.79%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其中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及“亏损合同的判断”作出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15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16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减少1户,2022年8月11日,公司将持有温州市顺景鞋材有限公司51.00%股权转让给温州市晟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不再持有温州市顺景鞋材有限公司股权,2022年8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心为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